

关于更正ZFCG-G2025017号许昌市中心医院 “许昌市中心医院麻醉医疗设备项目” B 包评标报告的情况说明

因原评标委员会对许昌市中心医院“许昌市中心医院麻醉医疗设备项目”（ZFCG-G2025017号）B包中标人河南通用医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》认定错误，河南通用医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》应认定无效，不应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（价格折扣20%），导致本项目B包所有通过资格性、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价格分计算全部错误，各投标人排序发生变化，须由原评标委员会对错误进行更正。经更正后，河南九州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投标报价（大写：伍拾捌万壹仟元整，小写：581000.00元）应作为评标基准价，并依据此评标基准价更正各通过资格性、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及最终排名。除价格分更正导致总分和排名变化外，其它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内容均不变。

2025年5月30日

原评标委员会签字：

李星旗 陈俊礼 刘富强
康国全 马明